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XINLI FINANCE CO., LTD.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目 录

一、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4
三、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6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17 年 2 月 24 日 (星期五) 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 2017 年 2 月 24 日 (星期五) 上午 9:30 - 11:30, 下午 13:00 - 15:00

会议地点: 公司八楼会议室

一、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宣布会议开始。

二、公司董事会秘书向大会宣读《会议规则》。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会议规则》进行表决 (举手方式)

三、宣读《关于监票人和计票人的提名》。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提名进行表决 (举手方式)

四、 审议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五、工作人员向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 (以下统称“股东”) 发放表决票,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填写表决票、投票。

六、律师和监票人负责监票、收集表决票和统计现场表决数据。

七、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数据上传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

- 八、接收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回传的最终统计结果。
- 九、总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宣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宣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和《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股东大会的会议规则。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 2、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3、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是：凡是在 2017 年 2 月 1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全体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大会的职权。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 2、本次会议共审议 1 项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 3、参加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4、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会议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的表决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将上传的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汇总，统计出最终表决结果，并回传公司。

5、本次会议设监票人一名，由本公司监事担任；设计票人两名，由股东代表担任。监票人和计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监督和核查，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名。议案表决结果由监票人当场宣布。

6、会议主持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的统计结果，宣布议案是否获得通过。

三、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不得无故退场。

2、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

3、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议案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 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填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造成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和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继续发展金融主营业务

公司目前以“类金融”为主营业务，公司在不断强化风险防控能力的同时，积极拓展业务范围，创新业务模式，提升规模效应，顺应监管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使得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加强公司规范运营

公司将积极加强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水平；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加强标准化管理，严格执行各种规章制度。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三）加快业务整合进程，支持海科融通业务长远发展

公司将在对海科融通业务发展、公司治理、内部管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整合的基础上保持业务经营的独立性、核心团队的稳定性和行业文化独特性，积极支持海科融通未来各项业务的发展，确保海科融通继续在第三方支付领域的竞争优势。

（四）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除了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和中介费用，主要用于山东物流金融服务平台项目投资、华润 MIS 项目以及河北“村村通”项目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配套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分期投资，以确保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并尽快实现预期效益。

（五）继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及权益保护

公司将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并在充分听取广大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持续完善分红政策，努力提升股东回报。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24 日